**部门预算公开目录：**

一、部门职能及概况

二、部门机构设置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 1.收入预算情况

 2.支出预算情况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说明

 1.基本支出情况

 2.项目支出情况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1.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2.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3.政府采购预算

4.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

5.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六、名词解释

七、部门预算公开附件

①部门预算公开套表

目录

1.收支预算总表

2.收支预算总表（一级单位汇总）

3.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4.部门收入总表

5.部门支出总表

6.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7.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8.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9.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0.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

11.政府采购预算表

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**石滩卫生院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**

1. **部门职能职责**

本单位主要职能是：

1、宣传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卫生方针政策，协助政府实施农村医改工作；

2、提供基本医疗服务，开展农村常见病，多发病的诊疗，护理；

3、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，全部配备，使用基本药物，实行网上采购，统一配送，零差价销售；

4、协助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调查和处置工作，相关信息的收集和报告；

5、对所属行政村卫生室实行一体化管理，承担对卫生室和乡村医生的业务管理和指指导；

6、协助做好区域内食品卫生，饮用水卫生，公共场所卫生，做好爱国卫生工作；

7、协助做好新型农合工作；

8、完成各级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1. **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本单位为卫生健康局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，纳入财政预算管理，单位性质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，无二级机构。

我院现有职工人数共47人，其中编制人数29人，临时工18人。退休人员13人，遗嘱人数4人。是农村新型合作医疗、城镇职工医保、居民医保、工伤保险的定点医疗机构。

我院设门诊，住院部,分院，公卫办等科室 ，有 B超、心电图、血球分析仪等设备，可以开展基本医疗、疾病预防与控制、妇幼保健、健康教育、卫生技术人员培训、公共卫生管理服务等业务。

我院编制床位24张。

**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**

收入包括财政预算拨款收入、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；支出包括本单位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。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608.45万元，其中：年初预算安排150.5万元，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457.95万元。2020年收入预算较去年增加40.74万元，主要是经费拨款增加1.64万元，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增加39.1万元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608.45万元，其中，卫生健康支出608.45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39.1万元，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39.1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增加41.8万元，公用经费减少2.7万元。

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**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0.5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1. 基本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150.5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。
2. 项目支出：本单位今年未安排项目资金。

**五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**

1、机关运行经费情况

本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预算

2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0.3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0.3万元，本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，减少1.2万元，减少主要原因：严格控制工作餐和接待标准等。

3、政府采购项目情况

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5.35万元,包含印刷服务16.5万元，维修修缮工程9.5万元，电信服务1.5万元，办公及电器设备采购15.35万元，物业管理服务0万元，基建工程8万元，医疗设备7万，保险服务3.4万，家具用具4.1万。

1.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
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1740平方米；

 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，预算安排购置价值7万元医疗设备、印刷及办公31.85万，4.1万元家具用具、维修费17.5万，电信服务1.5万，3.4万元维修保养服务。

1. 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

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实行绩效目标管理，纳入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608.45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543.1万元，项目支出65.35万元。

**六、名词解释**

1、一般公共预算: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3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单位为完成财政财务管理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。

4、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5、“三公”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七、部门预算公开附件（附后）

 石滩卫生院

 2020年6月22日